

五华县财政局文件

华财办〔2021〕1号

关于印发《五华县“数字财政”建设工作 方案》的通知

各股室、下属各单位：

现将《五华县“数字财政”建设工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遵照执行。执行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“数字财政”专班反映。

附件：《五华县“数字财政”建设工作方案》





五华县“数字财政”建设工作方案

根据财政部《财政信息化三年重点工作规划》等文件要求，以及省委省政府建设“数字政府”工作部署和省财政厅“数字财政”建设工作要求，为加快推进我县“数字财政”建设工作，全面提升信息化服务财政管理改革的能力，现结合我县实际，制订方案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数字中国和网络强国建设的重要论述、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深入落实财政部关于财政信息化建设和省、市关于“数字政府”的决策部署，按照省财政厅“数字财政”建设工作要求，积极践行“大财政、大预算、大资产”管理理念，以“最高站位、最优方案、最强保障”，举全县财政之力谋划和推进我县“数字财政”建设，努力破解财政信息系统标准多样化、信息孤岛化、管理分割化的难题，为建立现代财政制度和推动财治理现代化提供有力支撑。

二、总体目标

按照“全省一盘棋”的工作模式，通过统一规划建设，统一部署实施，统一数据应用，完成以全省财政核心业务系统一体化、大数据应用智能化、财政信息系统云化和系统部署集中化为主要内容的“数字财政”建设，形成全省财政管理有载体、财政监控有抓手、财政决策有支撑的工作格局，实现财政信息化“业务一体化、建管一盘棋、数据一朵云、全省一张网”的总体目标，促进全县财政信息化提质增效，提高财政管理和服务效能，提升财政业务工作效率。

三、组织机构

(一) 领导小组

为加快推进我县“数字财政”建设工作，成立五华县财政局“数字财政”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。

组 长：	赖伟胜	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副组长：	曾小强	局党组副书记、副局长
	李红兰	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
	徐建力	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
	张国财	局党组成员、总会计师
	吴国辉	局党组成员、县纪委县监委驻县财政局纪检监察组组长
	陈粤晖	局党组成员、预算股股长

成 员：局各股室（单位）主要负责人

领导小组主要职责为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、财政部推进信息化建设以及省、市关于建设“数字政府”的决策部署和省财政厅“数字财政”建设工作要求；统筹研究、协调推进和督促落实全实“数字财政”建设工作，审议建设方案和重点工作计划等。

(二) 领导小组办公室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主任由局党组成员、总会计师张国财同志兼任，办公室副主任由局党组成员、预算股股长陈粤晖同志兼任。信息中心主任曾环昌同志任办公室专职副主任，并负责日常开展各项工作。办公室下设业务组和技术组，人员构成如下：

(一) 业务组组长：魏益龙

成员：廖志杰、刘玉堂、甘庆先、李志兴、朱岸利
温远辉、彭传新

(二) 技术组组长：曾环昌（兼任）

成员：谢国强、陈婷婷

办公室主要职责为根据省市的部署要求，建立县级“数字财政”建设工作机制，对口联系省财政厅和市财政局“数字财政”建设专班，并落实“数字财政”建设有关政策引导、宣传发动、沟通对接、实施推进等工作。

四、阶段任务及完成时间

(一) 调研摸查（2020年12月底前完成）

组织开展全县财政系统业务调研及梳理、基础网络及终端设备摸查、印章采集等工作（由技术组牵头，会同各股室、下属各单位抓好落实）。

(二) 前期准备（2021年1月底前完成）

组织开展全县基础网络升级改造、CA证书制作、电子凭证库搭建、制定相关的技术标准、管理制度等工作。督促配合实施厂商完成全县“数字财政”预发布环境部署、功能配置等工作（由技术组牵头，会同各股室、下属各单位抓好落实）。

(三) 系统测试（2021年2月底前完成）

组织开展全县业务流程测试、电子支付银行联调工作，制定运维机制（由业务组牵头，会同各相关银行以及各股室、下属各单位抓好落实）。

(四) 上线准备（2021年3月底前完成）

组织开展全县“数字财政”系统的正式环境部署、系统初始化、以及系统培训和上线前全部工作（由“数字财政”专班牵头，会同各股室、下属各单位抓好落实）。

（五）系统上线（2021年4月1日）

组织开展全县“数字财政”系统上线工作，制定运维机制，完善各项管理制度（由“数字财政”专班牵头，会同各股室、下属各单位抓好落实）。

五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强化组织领导。全县各预算单位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，进一步增强责任感、使命感、紧迫感，切实将“数字财政”建设作为一把手工程，并和县级工作步调一致，及时成立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，选优配强建设队伍，健全完善工作制度，主动做好沟通对接，集中资源力量开展攻坚，扎实有序推进实施工作，确保做到统一领导、统一指挥、统一行动。

（二）强化资金保障。全省“数字财政”建设采用省级统一建设、集中部署在政务云、统一运维的管理模式，为推动地方系统改造的积极性，减轻地方承担建设与运维资金压力，系统建设、实施的资金由省级承担。要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在用好省级“数字财政”建设资金的基础上，加大本级财政的投入力度，积极主动做好后续核心业务系统运维等工作，切实为“数字财政”建设提供强有力的资金支撑和保障。

（三）强化督促指导。强化“协同作战”，根据“数字财政”建设推进情况，加强对各预算单位的服务指导、业务培训和督促检查力度，及时跟踪掌握建设情况，及时解决上线过程和后续运维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，确保如期完成“数字财政”系统建设任务。